

# 关于公开征集粮食购销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的公告

为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有关部署，根据县纪委监委有关工作要求，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粮食购销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面向社会广泛征集问题线索，接受群众监督举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受理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法定工作日 8:00-12:00, 14:30-17:30(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为 15:00-18:00)。

## 二、受理范围

1. 工作人员落实政策不到位、以权谋私、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为群众办事推诿扯皮甚至收受贿赂，粮食收储环节“以陈顶新”“低收高转”“拒收合格粮食”等问题。

2. 工作人员在粮油项目审批(备案)环节，责任心不强，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

3. 粮食收购、存储、轮换、销售等环节工作人员玩忽职守，吃拿卡要、压级压价等问题。

## 三、受理举报方式

1. 现场举报和邮寄地址：华容县章华镇杏花村西路 1 号  
(华容县发改局 206 室)，邮政编码 414200

2. 监督电话：0730-4188011 15773089139

#### 四、注意事项

1. 举报人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反映问题要客观真实，对所提供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使用真实姓名及联系地址、电话，不得捏造、歪曲事实，须提供具体事项内容。

2. 举报人对投诉举报的线索不得虚构和夸大事实，不得故意捏造事实和诬陷他人，不得煽动、串联、胁迫、诱使他人举报。对存在捏造事实、诬告陷害等行为，视情节轻重，将依法依规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3.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对举报人信息严格保密，对涉嫌泄露信息的，一经查实，依法依规从严惩处。

华容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4 年 6 月 13 日